

证券代码：300073

证券简称：当升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50

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上午9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18日分别以邮件、电话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志会先生主持，经过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经表决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资子公司常州当升的议案》

为增强子公司当升科技（常州）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常州当升”）的资金实力，满足其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83,000万元对常州当升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常州当升的注册资本将由5,000万元增加至88,000万元，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。独立董

事相关独立意见和《关于增资子公司常州当升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经表决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，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证监会、深交所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。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和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经表决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10月25日